

建设用地项目呈报材料

“一书四方案”

沪（普）土呈字〔2022〕第1号

编制机关（公章）：上海市普陀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主要负责人（签字）：

编 制 时 间： 2022 年 02 月 22 日

自然资源部监制

县（市）人民政府
审核意见



年 月 日

市（地、州）人民政府
国土资源主管部门
审核意见

(公章)

年 月 日

市(地、州)人民政府
审核意见

(公章)

年 月 日

二、农用地转用方案

计量单位：公顷

地类	转用面积		其中		
			国有土地	集体土地	
农用地	0		0	0	
其中：耕地	0		0	0	
含基本农田	0		0	0	
耕地质量情况	质量等别		面积		
	质量等别		面积		
	质量等别		面积		
	质量等别		面积		
	质量等别		面积		
	平均质量等别		合计		
土地利用总体规划					
符合规划	符合		规划级别		
需调整规划	否		规划级别		
涉及占用基本农田	0		补划基本农田	0	
农用地转用计划					
申请使用国家计划			已安排使用省级计划		
年度	农用地	其中：耕地	年度	农用地	其中：耕地
未使用当年计划指标的，应予以说明：					

三、补充耕地方案

计量单位：公顷、万元

占用耕地面积	0			
含 25 度以上坡耕地	0	其他情况需补充耕地面积	0	
补充耕地义务单位				
补充耕地责任单位				
补充耕地费用情况	义务单位缴纳 耕地开垦费总额		平均缴费标准	
	实际补充 耕地总费用		平均费用标准	
补充耕地确认信息 编号				
补充耕地情况				
	需补充情况	已补充情况		
补充耕地数量	0	0		
补充水田规模	0	0		
补充标准粮食产能				
承诺补充耕地情况				
承诺补充耕地面积	挂钩的土地整 治项目备案号	挂钩补充耕地数量	所在县(市、区)	完成时限
0		0		
承诺补充水田规模	挂钩的土地整 治项目备案号	挂钩水田规模	所在县(市、区)	完成时限
0		0		
承诺补充标准粮食 产能	挂钩的土地整 治项目备案号	挂钩标准粮食产能	所在县(市、区)	完成时限
0		0		

四、征收土地方案

计量单位：公顷、万元、人

征收土地面积	0.1362	其中：耕地	0		
被征收土地涉及的权属单位					
乡（镇）	长征镇	村	长征镇长征村		
权属状况	集体				
征 地 补 偿 情 况	地类	面积	征地补偿 费用标准	产值标准	倍数
	耕地	0		0	
	其中基本农田	0		0	
	其他农用地	0		0	
	建设用地	0.1362	139.8 元/平方 米	0	
	未利用地	0		0	
	青苗补偿费	0			
	地上附着物补偿费	0			
	征地总费用	19.04076			
	征 地 安 置 情 况	需安置农业人口数		需安置劳动力人数	
安 置 途 径		发放安置补助费			
		农业安置			
		社会保障安置			
		留地留物业安置			
		用地单位安置			
		征地款入股安置			
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					

五、供地方案

计量单位：公顷、公里、个

申请供地情况	功能分区		供地方式		供地面积		
	合计					0.1362	
指标适用情况	功能分区	数量	申请用地	原有用地 (改扩建项目)	指标控制面积	指标对应条件	
说明开展节地评价论证情况：							